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鹏翎股份”）于2025年11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12月2日上午10:30在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塘工业区葛万公路1703号公司主楼5楼516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志方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三年战略规划，公司本次对武汉理岩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的投资符合市场发展方向，有助于公司在深耕主业、强化利润率的基础上，向更具前瞻性的业务领域进行业务拓展。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日